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海南投资设立全资区域平台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抓住海南自由贸易港在贸易、投融资等领域带来的政策红利，进一步完善公司区域布局，拟以自有资金 4.5 亿元在海南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平台公司”），打造区域性大宗商品供应链服务集成及投融资平台。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海南投资设立全资区域平台公司的议案》。

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最终核定为准）

2、法定代表人：雷邦景

3、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

4、注册资本：4.5 亿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船舶代理；再生资源回收；再生资源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汽车租赁；物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木材采运；木材加工；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6、出资额、出资方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4.5 亿元人民币，持有 100% 股权。

三、投资背景与必要性

(1) 海南平台公司的设立，有利于抓住海南本地建设带来的新机会，进一步完善公司区域布局

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发布以来，当地投资环境不断改善，新设投资主体不断增加，新一轮基建投资项目增多，市场机会不断显现，将切实增加大宗商品市场需求。公司在海南设立区域平台公司，可充分抓住海南自贸港改革带来的市场机会，为当地建设提供大宗商品供应链集成服务；同时海南作为我国最南部区域，毗邻东南亚，区位优势明显，本次投资布局，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网络布局。

(2) 海南平台公司的设立，有利于打造公司区域投融资平台

一是在投资方面，《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提出：2025年前新增境外直接投资取得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如从境外分支机构分回利润）；对符合条件的资本性支出，允许在支出发生当期一次性税前扣除或加速折旧和摊销；对鼓励类产业企业生产的不含进口料件或者含进口料件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加工增值超过30%（含）的货物，经“二线”进入内地免征进口关税。海南平台公司设立后，可充分利用自由贸易港投资优惠政策，并将其作为公司实施境外投资的平台，享受境外直接投资的税收优惠。

二是在融资方面，《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的创新条款有：构建多功能自由贸易账户体系（FT账户），实现境内外本外币高效流通；支持企业和金融机构丰富融资工具等。上述创新条款，基本上从资金流通和扩大金融领域开放等维度进行设计，为海南平台公司打造并完善融资渠道提供有利的政策支撑。

四、对外投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在海南设立区域平台公司，可能存在政策调整、市场竞争、业务拓展进度等不确定性风险。基于此，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公司将与当地政府及同行企业保持紧密联系，密切跟踪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走向及市场供需情况；设立海南业务内部协调小组，定期召开协调会，确保按原有规划推进各项业务。

海南平台公司的设立，有利于公司把握海南改革发展政策机遇，完善业务区域布局，打造公司区域性投融资平台，进一步提升公司影响力。本次投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7 日